

证券代码：874633

证券简称：远华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2025 年年度公司计划向中国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佛山农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 3.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及贷款合同为准。

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项目、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信用品种。

公司视经营需要在上述额度内进行融资，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公司董事会在授信总额度内选择银行和授信额度，出具与申请和办理授信有关的各项文件，以及申请银行贷款时所需的各种手续。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6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公司在本议案授权的额度和议案的有效期内，向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等资金方申请综合授信，无须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的间接融资不存在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